



麗新發展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8)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有關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大會主席要求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內所載列之全部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派擔任點票工作之監票人。有關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採納截至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與核數師報告書。	8,591,063,163 (100%)	0 (0%)
2	重選告退之董事： 林建岳先生	8,591,023,163 (99.99%)	40,000 (0.01%)
	鄧永鏘先生	8,591,063,163 (100%)	0 (0%)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8,590,988,163 (100%)	0 (0%)
3.	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591,063,163 (100%)	0 (0%)
4.(I)	給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	7,866,778,919 (91.95%)	688,407,244 (8.05%)
4.(II)	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	7,955,993,919 (92.99%)	599,192,244 (7.01%)

由於贊成以上每一項決議案之票數皆超過50%，全部決議案皆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14,162,042,320股。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14,162,042,320股。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僅可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

承董事會命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錦海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建岳先生、劉樹仁先生、譚建文先生及張永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建名先生及余寶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永鏘先生、林秉車先生及梁樹賢先生。